

**GB/T 5777—2019《无缝和焊接(埋弧焊除外)钢管纵向
和/或横向缺欠的全圆周自动超声检测》
国家标准第 1 号修改单**

本修改单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(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)于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批准,自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起实施。

一、将 5.5“对于横波技术,超声检测换能器的频率应在 1 MHz~15 MHz 之间,对于兰姆波技术,超声检测换能器的频率应在 0.3 MHz~1 MHz 之间。超声检测换能器的频率依产品状况以及被检钢管的声学特性、壁厚和表面光洁度而定。”

修改为:“采用横波检测时,超声波的工作频率应为 1 MHz~15 MHz;采用兰姆波检测时,工作频率应在 0.3 MHz~5 MHz 之间。超声检测换能器的频率依产品状况以及被检钢管的声学特性、壁厚和表面光洁度而定。”

二、将 8.2 中“如果在连续两次的重新检测后,所有的信号均低于触发/报警电平,钢管应被视为通过了此次检测,否则,钢管应被视为可疑品。”

修改为:“如果在一次重新检测后,所有的信号均低于触发/报警电平,钢管应视为通过了此次检测,否则钢管应视为可疑品。”
